

国家医保局通报违规使用医保基金“奇葩”现象 男患者报销“宫腔镜麻醉”费

国家医保局近日通报,通过大数据筛查发现,在某些医院,一些男性患者产生了妇科类诊疗医保费用,一些女性患者产生了男科类诊疗医保费用。而这些“奇葩”现象的背后,是涉嫌违规使用医保基金。

根据通报,在男性产生妇科类诊疗医保费用的情况中,有的属于医疗机构串换项目骗医保。如湖南省株洲市三三一医院将自费项目“无痛胃镜麻醉”(74元/次),串换成乙类项目“宫腔镜麻醉”(450元/次)进行报销;有的属于医务人员放任女患者冒用男参保人资格就医诊疗。如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王彦君诊所医务人员,给女性患者开展“经阴道彩色多普勒超声检查”后,放任患者使用男性亲属医疗保障凭证进行费用结算。

在女性产生男科类诊疗医保费用的情况中,有的属于医疗机构乱开检查。如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在开展肿瘤标志物检测项目时,存在向女性患者额外开具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测定(TPSA)等两项男科检验项目的现象。有的属于医疗机构设立不合理套餐收费,如吉林省人民医院将游离前列腺抗原、总前列腺特异抗原与糖

类抗原ca199、糖类抗原ca125等不同项目作为一个肿瘤标志物组套,进行套餐式收费,导致部分女性患者开展肿瘤筛查时产生了男科检验费用。

还有的医务人员医嘱模板化套取医保资金,如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八集医院全科医生孙某,医嘱模板化为女性患者开具总前列腺特异抗原测定82人次。有的属于参保人将本人医疗保障凭证借给他人冒名就医,如山东省滨州利世骨伤医院女医生杨某使用本人医保卡为其父亲开展门诊检查。

据新华社

贵州省投资促进局 原副局长皮贵怀被调查

据贵州省纪委监委1日通报,经贵州省委批准,贵州省纪委监委对第十三届贵州省委委员、贵州省投资促进局原党组成员、副局长皮贵怀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皮贵怀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搞政治投机,妄图干扰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处心积虑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违规用公款购买茅台酒供个人使用;违背组织原则,未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干部选拔任用、职工录用等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廉洁底线失守,通过民间借贷获取大额回报,违规拥有非上市公司股份,利用职权为亲属认购债券、吸收存款谋取利益,搞权色、钱色交易;违反生活纪律;丧失纪法底线,将公权力异化为谋取私利的工具,大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项目承揽、职务晋升等方面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据新华社

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 原副主任张谦被判11年

贵州省黔西南州中级人民法院2日一审公开宣判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原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张谦受贿案,对被告人张谦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一百万元;对被告人张谦受贿所得及其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2007年至2023年期间,被告人张谦利用担任黔西南州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州委组织部副部长,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党组书记、局长,州委常委、秘书长、州委办公室主任,六盘水市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黔西南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本人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项目承揽、土地审批、工作调动等事项上提供帮助,本人或通过他人非法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1348万余元,其中169万余元未实际取得。

据新华社

贵州黔南州 原州长钟阳被“双开”

据贵州省纪委监委1日通报,经贵州省委批准,贵州省纪委监委对第十三届贵州省委委员、黔南州原州委副书记、州长钟阳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钟阳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处心积虑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消费卡(券);违反生活纪律;丧失纪法底线,将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当作攫取私利的工具,大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便利为有关单位和他人土地、项目承揽、资金拨付等方面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据新华社

部分网络平台放高利贷,收“砍头息” 借14万3个月需还42万

“即申即放”“无需担保”,通过租借手机、回收购物卡、回收黄金提货券即可获得贷款……这些往往都是高利贷的陷阱。

近期,上海警方调查发现,部分网络平台以物品租借和回收为名放高利贷,收“砍头息”,部分借款者借贷年化利息最高可达400%。

“商品回收”成高利贷“新马甲”

记者采访发现,一些非法放贷平台改变过去“放贷——收债”的套路,将放贷行为包裹在回收实物或虚拟产品的外衣里,通过将环节拆分,增加犯罪隐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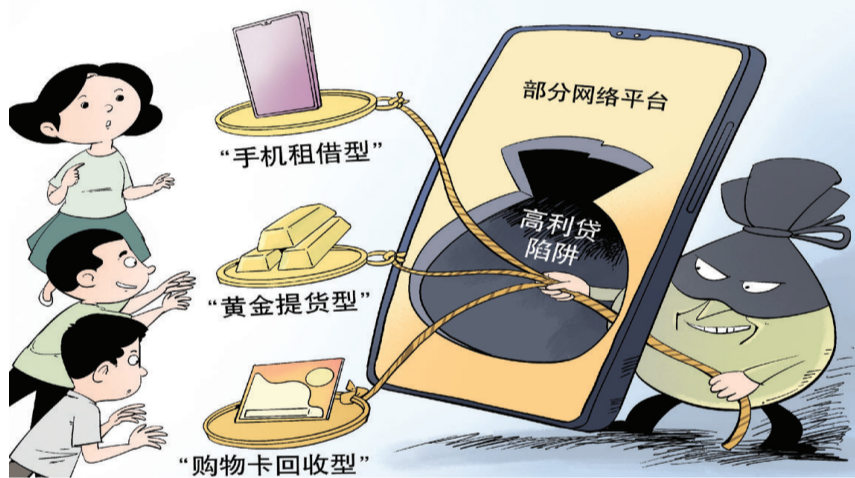
——“手机租借型”。上海市民姜女士与某借款平台约定,她以“租借”一部价值9000元的手机为名进行借款。平台实际上并未把手机寄给姜女士,而是将手机寄给回收商进行倒卖后,再把手机款打给她。不过,扣除首期“租金”和“中介费”等,姜女士实际上只拿到6300元。此后,姜女士要分12期在3个月内返还平台18000元。

在犯罪嫌疑人的引导下,姜女士以这种方式在多个App共获得资金14万余元,但3个月就需偿还42万余元。

姜女士报案后,警方展开侦查,先后抓获柚柚商城、优租、壹点商城等5个非法放贷平台的实控人11人。经初步核查,这些平台已累计向不特定人群非法放贷2000余万元,涉案人数达数千人。

——“黄金提货型”。来自河北的周先生表示,他在一个名为“小兔花”的App上借贷,收到的不是现金,而是平台给予的购买黄金提货券的授信额度。

“黄金提货券并不能直接兑换黄金。平台要求对黄金提货券回收后,才能放款。我使用4.3万元的额度买了57克黄金提货券,意味着跟平台借了4.3万元。



黄金提货券被回收后,平台要扣除各种手续费,实际到手只有2.9万元。”他说。

部分借款者表示,有的平台提供专门用于购买黄金的借款额度,但只能在该平台购买,而该平台上的黄金价格比市场价高出近200元/克。借款者在收到黄金后以市价套现,相当于被平台收了很高的“砍头息”。

——“购物卡回收型”。来自浙江的赵先生告诉记者,他在某金融平台上借款2400元,借款周期是一个月。平台实际向其发放1900元面值的购物卡,外加

在线视频和音乐会会员权益;平台承诺可对1900元购物卡进行现金回收,但需扣除折现费208元。

“借2400元,实际到手只有1692元。此外,我还要额外支付130元利息。”他说。

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经侦支队金融犯罪侦查队队长张晨晖表示,嫌疑人之所以将放贷环节复杂化,目的是通过复杂的实物或虚拟物品流转,让非法放贷看上去更像是正常交易,躲避警方侦查。

变换名目“软暴力”催收

今年以来,上海公安机关已侦破非法放贷案件3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10余名。办案人员表示,当前相关非法放贷案件呈现出多个新特点。

一是不断变换“中介物”作为障眼法。有的不法分子以会员“权益卡”“代金券”等不具备流通性的虚拟物品充抵部分贷款本金,增加借款人融资成本,变相发放高利贷。有的不法分子非法开发所谓“融资租赁”或者电商平台App,以手机和电脑等电子产品融资租赁、充值卡等有价实物买卖为幌子,通过“租机变现”“实物回收”等方式变相发放高利贷款。

二是不断变换“砍头息”的名目。与以往直接从本金中预先扣除利息的“砍头息”不同,部分不法分子会以担保费、服务费、手续费为名变相收取“砍头息”。

在警方侦破的案件中,有的不法分子以“即申即放”“无需担保”“不查征

信”等噱头诱导借款人下载App,通过事先设置的隐藏条款,使借款人在App中输入身份证及银行卡信息后,自动收到一笔小额贷款且不能提前还款。这笔贷款会被不法分子以担保费、服务费、手续费等名义变相收取“砍头息”,导致实际放款金额远远小于App上显示的贷款金额。

三是不断拓展招揽客源的渠道。不法分子利用互联网平台的隐蔽性和快捷性,通过网络论坛、社交群组、App平台及各类自媒体等线上平台招揽客源,获取的客源更多,辐射的地区更广。

“类似‘手机租借’放贷App,往往并不在应用商店上架,属于没有备案的非法应用。有的不法分子会通过App非法获取借款人的通信录。如借款人到期后无法按约定金额偿还,不法分子便会通过短信、电话‘轰炸’持续骚扰借款人及其亲友,以‘软暴力’迫使借款人偿还

高额利息。”上海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总队一支队探长程阳旭说。

程阳旭表示,不法分子以“实物租借和回收”巧立名目实施高利放贷的行为涉嫌非法经营罪,还可能催生寻衅滋事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等犯罪行为。此外,此类不法分子往往与其他黑灰产相勾结,为洗钱、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其他违法犯罪活动提供便利。

业内人士认为,针对当前非法放贷出现的新变体,可通过“大数据+AI”进一步加强对违法放贷App的监测、预警、处置,同时加强跨部门协作,提高执法效率,对蒙面“高利贷”精准打击治理。

上海警方提醒,市民群众要增强防范意识,如有资金需求,要通过正规渠道,向银行、消费金融公司等持牌机构申请贷款,切勿从非正规渠道进行高息借贷,以免造成经济损失、信息泄露等。

据新华社